

中国共产党 广西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师 党〔2017〕57号

关于印发《中共广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广西师范大学 2017 年工作要点》的 通 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学院（部）、各单位：

现将《中共广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广西师范大学 2017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广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广 西 师 范 大 学
2017 年 3 月 20 日

中共广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广西师范大学

2017 年工作要点

2017 年学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及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以筹备召开学校第十一次党代会为重点，以自治区党委巡视组到校开展专项巡视为契机，以全面落实教育部专家组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反馈意见为抓手，着力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动“双一流”建设和“十三五”发展规划的实施，以良好精神状态和优异工作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

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校、院（部）党委理论中心组和干部素质教育报告会的主要内容，做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宣传工作。开展基层党组织理论学习示范单位创建活动，建设校院（部）两级理论学习室，建设好“月牙学堂”、乐群读书会、独秀思想家等理论学习品牌，突出抓好《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的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纪律教育。巩固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阶段成果，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增强干部师生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筹备召开学校第十一次党代会，做好学校党委换届工作。

2. 扎实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管理工作。探索建立“大党建”考核机制，推进基层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压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建立主体责任全程纪实留痕制度，将党建工作台帐、谈话记录手册等作为领导班子履职尽责、责任倒查的重要依据。实施基层党委委员联系学生班级和教研室制度，规范基层党支部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组织教育管理党员和宣传引导凝聚师生的作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切实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继续加强对失联党员的排查搜集、口袋党员的管理工作。

3. 着力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教育管理工作。围绕服务中心服务大局，通过党政联席会、班子民主生活会，加强班子民主集中制建设，确保学校中层领导班子团结和谐，保持强盛的活力和战斗力。全面落实党内监督责任，不断完善干部监督管理相关制度规定。制订出台领导干部提醒、函询、诫勉工作制度；做好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新任干部的廉政谈话、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出国（境）管理及外出请假管理，切实抓住、抓紧、抓严“关键少数”。认真做好干部的培养、选拔任用工作，加大年轻干部、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的培养选拔力度，严格控制领导职数。开展处级干部办学国际化专题培训班、创新创业专题培训班，二级纪委监察干部培训班，科级干部行政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校内干部教育培训从业者培训班，进一步提升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履职能力和责任担当。

4. 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考核机制，校党委与基层党委（党总支）签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责任书，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和意识形态工作集体谈话制度。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召开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题会议，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协调领导和意识形态领域综合研判及处置。继续加强对课堂、校内媒体、校报校刊、讲座论坛的管理；强化意识形态安全教育，加强意识形态工作队伍建设，把好新进人员政治关、教材使用政治关、网站建设安全关和涉外科研项目审批关。进一步加强防范和抵御宗教渗透工作，坚决抵制在校园传播宗教、发展信徒行为。

5. 不断强化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全面贯彻全国、全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进一步落实基层党委（总支）书记“五个一”要求，即每年与本单位的教授至少谈一次心，每学期给本学院师生作一次形势报告，每学期组织教职工进行一次政治学习，每学期组织学生举行一次读书活动，每学期给本单位党员上一次专题党课。制订《教职工职业道德考核办法》及相关细则；加强师德典型表彰宣传，引导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做好校园文明创建工作。以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全国研究培训基地等载体及“小”系列公益品牌项目、师生校园文化活动为依托，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以秀峰书院为平台，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与发展工程。围绕建校85周年开展“独秀情·乐群志”校史文化传承活动。做好雁山校区

校园文化景观规划及校史文化长廊、校园景观小品设计工作。建设好“独秀”思政网络教育社区和易班发展中心，打造学校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品牌，提升辅导员队伍网络思政能力。建立独秀全媒体中心，用好、管好新媒体平台，净化校园网络舆论生态环境。

6. 继续加强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机制建设。坚持和完善校领导联系学院（部）和校情通报、“校长有约”、“校领导接待日”等制度以及校党委常委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制度。制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统一战线工作的实施意见》，加强统战成员的团结引导服务工作。探索建立教代会闭会期间执委会的工作机制和有关议事制度，建立健全教代会提案落实工作推进会制度，开好第十届二次教代会和第十七次团代会。

7. 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廉洁教育和“以案明纪”教育，加大对典型问题的曝光力度，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办法，从加强调查研究、密切联系师生、规范公务接待等方面推动作风建设更严更实。加大重大规划、整改任务落地的督查督办力度，确保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及学校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采用专项巡察、专项整治等方式，突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实现“再监督”的常态化；制订“四种形态”实施办法，推进“四种形态”运用的规范化、常态化；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保持遏制腐败高压态势；制订《贯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细则》和行政问责制度，强化“失责必问、问责必严”。举办漓江廉政论坛，发挥广西廉政建设研究中心的优势，推动理论与文化建设的有机结合，建

设法治校园和廉洁校园。推进监督执纪工作规范化建设，提高纪检监察队伍工作水平，切实发挥三级纪检监察工作网络的作用。

8. 从严从实抓好巡视整改任务。巩固上一轮自治区党委巡视反馈问题的整改成果，继续加大整改力度抓好后续任务的落实。制订《落实中央巡视组到广西“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方案》，成立落实督促整改方案工作领导小组，建立整改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以严肃问责倒逼巡视整改落实到位。开好中央第三巡视组对广西巡视“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专题民主生活会，提高整改政治站位，落实整改政治任务。配合做好自治区党委专项巡视工作，边查边改、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切实用好巡视整改成果，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二、深化学校综合改革，提升学校治理能力

9. 力推学校“双一流”建设。集全校之力争取学校进入自治区建设“1-3 所一流大学”的行列。力争多个学科进入自治区重点建设国内一流学科和自治区重点培育建设国内一流学科。

10. 强化学校智库建设。利用省部共建等政策平台，优化资源配置助推学校发展。进一步强化“借脑”计划，推进智库建设，加强办学数据的研究与利用，探索与第三方评价机构的合作。推进发展与改革研讨会主题系列化、形式多样化。开好 2017 年发展与改革研讨会。以学校“十三五”规划实施为契机，创新规划与项目有机统一的建设机制，建立健全项目绩效考核制度，大力推进项目库建设工作。

11. 落实综合改革方案任务。作为自治区综合改革试点高校，继续大力推进以人才培养为主体、制度保障完善与条件保障充分为两翼的“一体两翼”综合改革工作，扎实推进《综合改革总体方案》中的45个着力点92项改革任务。

12. 大力推进依法治校。发挥学术委员会作用，不断健全以校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治理体系与组织架构。优化合同管理，强化法律顾问服务，发挥法律咨询委员会作用，推进学校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颁布《进一步推进依法治校实施意见》。加大学校无形资产保护利用，继续进行学校商标注册工作。加大学校制度建设力度，汇编学校制度，及时公布学校规章制度。

三、深化评估整改工作，推进一流本科教育建设

13. 做好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根据《本科教学工作评估整改方案》，集全校之力落实各项整改任务，重点围绕教师博士化率、学生考研率、课堂教学效果等核心指标的提升和教风学风联动机制的建设，分期推进整改，形成整改报告。

14. 大力推进专业建设。坚持学科群、专业群协同建设，在学校学科群基础上，构建一批“资源共营、优势互补、平台共建、成果互享、破除壁垒、协同发展”的专业群，并据此积极申报自治区级专业群。按照学科与专业互哺、科研与教学互哺的思路，推进“大类招生+大类培养”改革，进一步打通专业间限制。试行学生专业二次选择制度。试行优质专业“本硕连读”。组织10个师范专业进行认证，形成学校内部专业评估的管理体系，启动校内自主性本科专业评估工作。

15. 建设适合学生需要的发展性课程体系。根据国家公布的学生核心素养体系，按照“信念执着、品德优良、专业扎实、视野开阔、创新能力”五位一体，“教师教育类、人文社科类、自然科学类”三类贯通的原则，全面修订 2017 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利用“引进+内建”方式，启动通识核心课程建设计划。根据“核心素养”明确专业核心课程，继续推进校本课程网络化、精品化、立体化建设。组建区域教师教育课程联盟、通识教育课程联盟。

16. 加快人才培养模式的转变。完善“学分制”建设，使之兼具“选课+选师+选模式”功能，全面制定学生跨专业、跨部系、校际间、跨地区课程修习与学分互认制度体系。推动和建立在线开放课程学习认证和学分认定制度。建立稳定的本科生联合培养基地等培养共同体。以“改革、创新、多元、特色、卓越、风险”原则和目标，继续实施“独秀行动计划”，开展独秀试验班教学改革，进一步扩大专业范围，鼓励各学院（部）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教改平台、条件成熟的学院（部）申报独秀实验班。

17. 组织申报教学成果奖项目。做好 2017 年度自治区级、校级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的申报、评审、结题等工作，组织申报好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项目，力争在基础教育类、职业教育类、高等教育类上均有收获。

18. 构建教师教学发展和教育技术服务机制。聚焦教师教学成长，以教学名师、教学能手和教学新秀的三级教师成长路径为指导，构建新任教师、青年骨干教师、中老年教师的三类教师立体教学能力培养体系，打造与之对应的“培训+咨询”、“竞赛+展

示”、“示范+引领”六维教师发展活动平台，通过政策导向、项目引领、活动支撑、研究提升等途径，努力提高教师教学水平、促进教师成长。

19. 大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和就业服务工作。继续实施国家级、自治区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加强学科竞赛的组织和指导，建设大学生实践创新展示平台，展现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推进中国-东盟创新创业学院建设，建成育才校区创客中心并投入使用，出台《大学生创新创业学分认定办法》《创新创业基金管理办法》。构建 1+X 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不断提高就业服务和创业教育水平，确保 7 月 31 日完成初次就业率 90% 的目标。

20. 进一步彰显教师教育特色。进一步强化师范生技能训练，在校内遴选 1-3 个师范专业进行师范生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在长三角和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建立 5-10 个师范专业实习基地。加强普通高中学科课程基地建设，配合自治区教育厅做好第二期 20 个学科基地的申报、遴选和实施等工作。推进广西高中课改资源库的建设，完成对第二批学科资源的审核验收，开展第三批学科资源的建设工作。组织协调广西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学科教学指导组对全区高中进行课程改革及学科教学的指导。承担广西高校教师队伍建设重点工程，打造高校教师培养培训精品项目，建设完善广西高校教师队伍管理系统及平台。加强基础教育的管理，拓展基础教育的办学空间和类型，出台《附属学校管理办法（试行）》和《基础教育合作办学实施办法（试行）》。

四、加强学科专业建设，打造“一流学科”

21. 全力推进学位授权点申报工作。积极建设一批一流学科。做好新一轮博士点和硕士点申报工作，力争有实力的学科成功申报博士点，不断优化学校学科平台和结构。

22. 统筹推进学科评估和学位点动态调整工作。认真做好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和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收尾工作。开展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以评促建，做好学科和专业建设工作，统筹做好学位点动态调整。

23. 大力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落实“研究生教育质量年”任务。制定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系列规章制度。继续推进研究生公共学位课程改革，强化研究生学位论文过程管理。成立研究生教学督导组，继续开展校级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的申报和检查工作，加强硕士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切实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五、强化科技创新，提升服务国家和地方发展能力

24. 着力打造高校新型智库。抓好高端新型智库建设，打造特色优势研究领域，着力服务“一带一路”“北部湾经济区”“珠江-西江经济带”等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大力推进珠江-西江经济带发展研究院、海上丝绸之路文化研究院、越南研究院等新型智库研究机构建设。做好广西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推进工作。

25. 深化科研评价综合改革。继续努力探索和推进科研评价综合改革，完善以创新与质量为导向的科研评价机制，树立质量第一的评价导向，实施科学合理的分类评价。召开学校第六次科

研工作大会，修订完善“集体科研考核”和“科研实绩奖励办法”等科研管理评价考核制度。

26. 推动产学研合作和成果转化。制订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的具体实施办法，修订《关于进一步促进科学研究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意见》，完善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的机制体制，进一步推动学校科技人员服务地方积极性和能力的提升。做好第一届广西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评奖工作和 2017 年青年教师科研成果论文报告会。

27. 加强各类研究平台的建设管理。进一步加强并规范各级各类科研平台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加快“药用资源化学与药物分子工程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的建设步伐，做好广西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协同创新中心管理、中期检查工作。做好文科综合实验教学中心建设的论证工作。

28. 谋划重大项目和成果的突破。继续扎实做好各级各类纵向科研项目的组织申报工作，力争总体数量和项目经费均有进步。加强谋划和培育，重点抓好各类重大项目和重大成果的突破，保持广西高校领先地位。加强与外界联系，力争获得更多横向科研项目。

六、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提升办学国际化水平

29. 大力推动办学国际化进程。召开学校办学国际化大会，全面推动学校办学国际化理念和体制机制的形成。实施激励措施，大幅提升在校学生海外学习研修比例。出台海外高水平专家短期讲学的聘请与管理办法，加大对国外高水平外籍专家的聘请力度。加强学校英文网站建设。

30. 大力加强留学生招生和教育管理。设立校级留学生奖学金，落实留学生招生激励办法。重点培育一个全英文授课专业，切实提高留学生学历生数量。启动来华留学质量认证工作，全面规范留学生管理，打造来华留学国际认可品牌。

31. 巩固拓展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华文教育工作。积极申报、开发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加强对港澳台地区教育文化交流合作，以对台学生学分认定资质工作为重点，推动与台湾地区学生的双向流动。成立孔子学院办公室，加强对海外孔子学院的管理。

七、统筹全校资源，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

32. 加强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无线校园网建设与管理水平，实现有线与无线网络的一体化安全管理，实现雁山校区一二三期学生公寓和室外部分区域的无线网络覆盖。完成校园一卡通一期建设，启动校园一卡通二期建设。按国家规定和要求，以二级以上等级保护标准，争取完成学校网络等级保护的主要工作。

33. 加快推进应用系统建设。升级学校 OA 系统，完善相关功能。推出 OA 系统 APP，提供更为便捷的移动办公方式。举办学校 OA 系统操作培训班，加快移动办公应用，提高行政办公的效率和水平。加快建设下一代互连网络，进一步整合学校信息资源，完善应用系统集成，大力推进智慧校园建设。

34. 推进数字资源建设。实施“互联网+”教改行动，打造“互联网+”教学资源开发及教学管理平台，“自建+引入+合作”并举，加大在线资源开发、建设、利用力度，继续利用好学堂在线和智慧树等资源平台，推动课程教学资源网络化，探索线上线下开放

型多主体协同教学模式。完成“开放课堂实时视频互动平台”一期项目建设。优化调整图书馆数字资源馆藏结构，通过文献传递手段满足师生文献需求。新增“大成故纸堆”数据库和 SCIE 检索型数据库。继续做好运用微博、移动图书馆、微信图书馆等新媒体方式拓展图书馆智能服务，努力打造智慧型图书馆。

八、深化人事制度改革，推进一流师资队伍建设

35. 落实岗位设置和分类管理工作。结合学校实际，做好各单位、各岗位工作职责的修订工作。建立健全岗位聘用和管理制度，实施新一轮岗位设置和教师分类管理方案。在非实名制用人制度实施的基础上，继续推进校内核编工作，进一步理顺校内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加强外聘教师管理，出台外聘教师管理办法。

36. 实施人才建设“四大工程”。重视新教师岗前培训和入职培训工作，提高岗前培训、入职培训的实效。鼓励中青年教师充分利用海内外的优质培训资源，到高水平大学或科研院所进修深造和攻读博士学位，增加海外研修经历，将具有海外研修经历作为高级职称评审的优先条件。根据各类人才发展的不同阶段，实施高端人才“领雁工程”，拔尖人才“独秀工程”，创新团队建设“叠彩工程”和青年教师“育才工程”。加强各项人才推荐、称号评选的组织、管理与考核工作，努力扩大学校优秀教师在社会上的知名度。

37. 加大高端人才引进工作。继续推进院校两级人才工作责任制，将管理重心下移，充分发挥学院（部）在引进人才方面的主动性与积极性。坚持专兼结合的原则，在全职引进的基础上，

柔性引进高端拔尖人才。充分利用博士后流动站、重点实验室、高水平创新团队等平台，继续采取灵活多样的用人模式，引进高端拔尖人才。充分利用国家“千人”、“万人”计划以及广西八桂学者、特聘专家岗位、广西高校高水平创新团队及卓越学者计划、广西高校“百人计划”等政策平台，招揽海内外高层次人才。

九、关心师生切身利益，着力推进安全和谐校园建设

38. 加快推进“安居工程”。加快推进雁山校区教职工商品房住宅建设，力争完成分批分期交房目标。加快完成育才校区东院一期项目结算及房产办证工作。完成东院二期集资房主体施工，推进道路施工绿化等后续工作。完成东院三期主体结构验收工作。继续完善育才校区北院教职工住宅区“危旧房改住房”方案。出台《教职工住宅区物业有偿服务管理实施方案》，推进物业规范化管理。推进雁山校区附属幼儿园项目建设。

39. 扎实推进帮扶关爱工作。扎实开展奖、助、勤、贷工作，继续完善优秀学生激励机制和贫困学子帮扶体系的建设。继续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扎实落实离退休人员“两个待遇”和“六个老有”政策。继续开展困难教职工资助、独居老人扶助等活动。打造文化养老品牌。

40. 不断加强校园基础设施建设。完成雁山校区图书馆、球类馆建设并启用。加快雁山校区游泳馆、第二田径场、校前区景观及其附属配套工程和育才校区“外国留学生公寓”建设。新建雁山校区五期学生公寓和理科教学楼组团 1、四期学生公寓西边河堤整治、雁山校区西大门及围墙建设等工程。完成雁山校区东面

围墙、幼儿园建设用地土方回填等。推进雁山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调整的报审工作和育才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的设计。完善雁山校区医务室硬件及软件设备，完成雁山校区新医务室搬迁工作，进一步改善师生员工就医环境。完成育才校区剩余学生宿舍的空调安装，实现三校区学生宿舍空调全覆盖，改善学生住宿环境。

41. 加强资金管理和审计监督。加强经费规范管理，扎实推进经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强化工程全过程控制，提高工程资金管理水平。修订《科研经费审签办法》《基建工程、修缮工程项目审计暂行办法》，出台《审计项目实施操作规程》，规范审计行为，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和水平，推动对附属单位审计工作常态化。

42. 推动公共用房和资产管理改革。按照“定额分配，超额有偿使用”的原则，落实公共用房管理办法，提高公共用房使用效率，初步建立公共用房管理系统。制定《经营性资产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加快推进学校经营性资产统一管理步伐，提高学校资产收益。做好 2015-2016 年度固定资产年审与考核工作。

43. 加强安全文明校园建设工作。开展学校隐患排查与整治工作，着力推广智能快件箱（群）的规划建设，完善末端投递服务。继续开展警校共建工作，集中整治校园及周边的治安秩序、文化环境、交通秩序和食品卫生安全。继续提高人防、物防、技防水平，加强安保队伍培训，配置安保器械，推进视频监控系统、门禁系统等建设。深入开展安全和军事教育，进一步规范军事课，建设军事理论课网上学习与考试平台。

44. 做好学校 85 周年校庆系列活动。出台 85 周年校庆筹备工作方案，围绕开展校史文化传承活动、学术论坛、捐赠体系、校友工作创新机制、校友之家“五个一”为主题的系列活动，凝聚校友力量，增强学校社会影响力。

45. 统筹推进学校其他工作。加大精准扶贫力度，加强对“第一书记”和农村工作指导员的管理和工作支持。紧密结合教学、科研、就业等做好教育发展基金会和校友工作。切实加强成人教育、国防教育、关工委、图书、档案、学报、后勤服务、劳动用工和节能减排等工作。继续支持出版社集团、期刊传媒集团、漓江学院、乐年学院和附属学校的建设发展。配合桂林市王府片区历史文化旅游休闲街区改造统一规划，实施王城校区周边教职工住宅区的立面改造和周边特色街区的改造。

附件：中共广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广西师范大学 2017 年工作要点责任分工一览表

附件

中共广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广西师范大学 2017 年工作要点责任分工一览表

项 目	内 容	主 要 任 务	责任校领导	责任单位	协助单位
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1.依托校、院（部）理论中心组学习和干部素质教育报告会等平台，抓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宣传工作，巩固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果。	王 枏 赵 铁	宣传部 组织部	党 办
		2.开展基层党组织理论学习示范单位创建活动，以建设校院（部）两级理论学习室，建设好“月牙学堂”、乐群读书会、独秀思想家等理论学习品牌，突出抓好《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的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纪律教育。	赵 铁 旷永青	宣传部 组织部 校纪委	各基层党委 （党总支）
		3.筹备召开学校第十一次党代会，做好学校党委换届工作。	王 枏	组织部 党 办	各相关单位
	（二）扎实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管理工作	4.建立“大党建”考核机制，推进基层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压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	王 枏 赵 铁	组织部	党 办 校 纪 委 宣 传 部 学 工 部（处） 校 工 会 校 团 委 武 装 部

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二) 扎实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管理工作	5.建立主体责任全程纪实留痕制度，将党建工作台帐、谈话记录手册等作为领导班子履职尽责、责任倒查的重要依据。	王 枏 赵 铁	组织部	党 办 校纪委监察处
		6.实施基层党委委员联系学生班级和教研室制度，规范基层党支部建设。落实好“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继续加强对失联党员的排查搜集、口袋党员的管理工作。	王 枏	组织部	各基层党委 (党总支)
	(三) 着力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教育管理工作	7.通过党政联席会、班子民主生活会，加强班子民主集中制建设。	王 枏	组织部 党 办	
		8.全面落实党内监督责任，不断完善干部监督管理相关制度规定。制订出台领导干部提醒、函询、诫勉工作制度。	王 枏 旷永青	组织部 校纪委监察处	
		9.做好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新任干部的廉政谈话、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出国(境)管理及外出请假管理。	梁 宏 旷永青 赵 铁 苏桂发	审计处 校纪委 组织部 国交处 党 办 校 办	

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三)着力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教育管理工作	10.做好干部的培养、选拔任用工作，加大年轻干部、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的培养选拔力度，严格控制领导职数。	王 柵 旷永青	组织部 人事处 统战部	
		11.开展处级干部办学国际化专题培训班、创新创业专题培训班和二级纪委监察干部培训班、科级干部行政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及校内干部教育培训从业者培训班。	王 柵 旷永青	组织部 干部教育培 训学院 校纪委监察处	国交处 创新创业学院 党办 校办 人事处
	(四)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12.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机制，签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责任书，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和意识形态工作集体谈话制度。	王 柵 赵 铁	宣传部 党 办	各基层党委 (党总支)
		13.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召开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题会议，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协调领导和意识形态领域综合研判及处置。	赵 铁	宣传部 党 办	各相关单位
		14.继续加强对课堂、校内媒体、校报校刊、讲座论坛的管理。	赵 铁 李家永 孙杰远 白晓军 张师超	宣传部 教务处 研究生学院 成教院 校团委	学工部(处) 学报编辑部

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四) 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15. 把好新进人员政治关、教材使用政治关、网站建设安全关和涉外科研项目审批关。	梁 宏 赵 铁 李家永 苏桂发	人事处 国交处 教务处 宣传部 网信中心 科技处 社科处	二级单位
		16. 加强防范和抵御宗教渗透工作，坚决抵制在校园传播宗教、发展信徒行为。	覃卫国 赵 铁	保卫处 党 办	学工部(处) 国交处 成教院
	(五) 不断强化宣传思想工作	17. 全面贯彻全国、全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进一步落实基层党委(总支)书记“五个一”要求。	王 柎 赵 铁	宣传部 组织部	各相关单位 各基层党委 (党总支)
		18. 制订《教职工职业道德考核办法》及相关细则。加强师德典型表彰宣传，引导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做好校园文明创建工作。	赵 铁	宣传部 人事处	各相关单位
		19. 依托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全国研究培训基地等载体及“小”系列公益品牌项目，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赵 铁 李家永	校团委 教务处	宣传部 学工部(处)

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五) 不断强化宣传思想文化工作	20.以秀峰书院为平台，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围绕建校85周年开展“独秀情·乐群志”校史文化传承活动。	赵 铁	秀峰书院 宣传部 出版社集团	校友总会秘 书处 档案馆
		21.做好雁山校区校园文化景观规划及校史文化长廊、校园景观小品设计工作。	赵 铁	宣传部	后基处
		22.建设好“独秀”思政网络教育社区和易班发展中心，打造学校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品牌，提升辅导员队伍网络思政能力。	赵 铁	学工部（处）	马 院 网信中心
		23.建立独秀全媒体中心，用好、管好新媒体平台，净化校园网络舆论生态环境。	赵 铁	宣传部 校团委	
一、落实全面	(六) 继续加强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机制建设	24.坚持和完善校领导联系学院和校情通报、“校长有约”、“校领导接待日”等制度以及校党委常委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制度。	旷永青 覃卫国	党 办 校 办 统战部	校团委 离退处
		25.制订《关于加强新形势下统一战线工作的实施意见》，加强统战成员的团结引导服务工作。	旷永青	统战部	各基层党委 （党总支）
		26.建立教代会闭会期间执委会的工作机制和有关议事制度，健全教代会提案落实工作推进会制度，开好第十届二次教代会。	赵 铁	校工会	党 办 校 办
		27.开好第十七次团代会。	赵 铁	校团委	

从严治党要求，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七) 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28.加强廉洁教育和“以案明纪”教育，加大对典型问题的曝光力度，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旷永青	校纪委 宣传部	
		29.加强调查研究、密切联系师生、规范公务接待，持续推动作风建设。	旷永青 覃卫国	党办 校办 校纪委监察处	各相关单位
		30.加大重大规划、整改任务落地的督查督办力度，确保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及学校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旷永青	督查办	党办 校办 校纪委监察处
		31.采用专项巡察、专项整治等方式，突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实现“再监督”的常态化。	王 柎 旷永青	校纪委监察处 党办	督查办 组织部
		32.制订“四种形态”实施办法，推进“四种形态”运用的规范化、常态化；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保持遏制腐败高压态势。	旷永青	校纪委监察处	组织部 人事处
		33.制订《贯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细则》和行政问责制度，强化“失责必问、问责必严”。	王 柎 梁 宏 旷永青	党办 组织部 人事处 校纪委监察处	
		34.举办漓江廉政论坛，推动理论研究与文化建设的有机结合，建设法治校园和廉洁校园。	苏桂发 旷永青	广西文科中心 校纪委监察处	
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求，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七) 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35.推进监督执纪工作规范化建设，提高纪检监察队伍工作水平。	王 柵 旷永青	校纪委监察处	组织部
	(八) 从严从实抓好巡视整改任务	36.巩固上一轮自治区党委巡视反馈问题的整改成果，继续加大整改力度抓好后续任务的落实。	王 柵 梁 宏	学校落实自治区党委第四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	各相关单位
		37.制订《落实中央巡视组到广西“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方案》，建立整改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以严肃问责倒逼巡视整改落实到位。	王 柵 梁 宏	落实督促整改方案工作领导小组	党 办 宣传部 组织部 出版社集团 校纪委监察处 督查办 各相关单位
		38.开好中央第三巡视组对广西巡视“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专题民主生活会。	王 柵	党 办 组织部	出版社党委

	(八) 从严从 实抓好巡视整 改任务				校纪委监察处 宣传部 督查办
		39.配合做好自治区党委专项巡视工作，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王 枬 旷永青	学校迎接自 治区党委巡 视组到校开 展专项巡视 工作组	各相关单位
二、深化学校 综合改革，提 升学校治理能 力	(九) 力推学 校“双一流”建 设	40.努力争取学校进入自治区建设“1-3所一流大学”行列。	孙杰远	发规办	各学院(部) 各单位
		41.力争多个学科进入自治区重点建设国内一流学科和自治区重点培育建设国内一流学科。	孙杰远	发规办	研究生学院 科技处 社科处
	(十) 强化学 校智库建设	42.依托省部共建等政策平台，优化资源配置助推学校发展。	李家永	发规办	
		43.强化“借脑”计划，推进智库建设，加强办学数据的研究与利用，探索与第三方评价机构的合作。	李家永	发规办	
		(十) 强化学 校智库建设	44.推进发展与改革研讨会主题系列化、形式多样化。开好2017年发展与改革研讨会。	李家永	发规办

二、深化学校综合改革，提升学校治理能力		45.创新规划与项目有机统一的建设机制，建立健全项目绩效考核制度，大力推进项目库建设工作。	李家永	发规办 财务处	各学院（部）
	（十一）落实综合改革方案任务	46.扎实推进《综合改革总体方案》中的45个着力点92项改革任务。	李家永	发规办	各相关部门
	（十二）大力推进依法治校	47.发挥学术委员会作用，不断健全以校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治理体系与组织架构。	梁宏	人事处	
		48.优化合同管理，强化法律顾问服务，发挥法律咨询委员会作用，推进学校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	覃卫国	校办	
		49.制订《进一步推进依法治校实施意见》。加大无形资产保护利用，继续开展商标注册工作。	覃卫国	校办	
		50.加大制度建设力度，汇编学校制度，及时公布学校规章制度。	覃卫国	校办	各有关单位

三、深化评估整改工作，提高本科教育质量	(十三) 做好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	51. 落实《本科教学工作评估整改方案》，各项整改任务，重点围绕教师博士化率、学生考研率、课堂教学效果等核心指标的提升和教风学风联动机制建设，分期推进整改，形成整改报告。	李家永	教务处	各学院（部） 各单位
	(十四) 大力推进专业建设	52. 在学科群基础上构建一批专业群，并据此积极申报自治区级专业群。	李家永	教务处	各学院（部）
		53. 推进“大类招生+大类培养”改革。	李家永	教务处	各相关单位
		54. 试行学生专业二次选择制度。试行优质专业“本硕连读”。组织 10 个师范专业进行认证。	李家永	教务处	
		55. 启动校内自主性本科专业评估工作。	李家永	教务处	
	(十五) 建设适合学生需要的发展性课程体系	56. 全面修订 2017 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李家永	教务处	
		57. 启动通识核心课程建设计划。	李家永	教务处	
		58. 继续推进校本课程网络化、精品化、立体化建设。	李家永	教务处	
		59. 组建区域教师教育课程联盟、通识教育课程联盟。	李家永	教务处	

三、深化评估整改工作，提高本科教育质量	(十六) 加快人才培养模式的转变。	60.完善“学分制”建设，全面制定学生跨专业、跨部系、校际间、跨地区课程修习与学分互认制度体系。推动和建立在线开放课程学习认证和学分认定制度。	李家永	教务处	
		61.建立稳定的本科生联合培养基地等培养共同体。	李家永	教务处	
		62.继续实施“独秀行动计划”，开展独秀试验班教学改革。	李家永	教务处	
	(十七) 组织申报教学成果奖项目	63.做好 2017 年度自治区级、校级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的申报、评审、结题等工作。	李家永	教务处	
		64.组织申报好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项目。	李家永	教务处	
	(十八) 构建教师教学发展和教育技术服务机制	65.构建新任教师、青年骨干教师、中老年教师的三类教师立体教学能力培养体系。	李家永	教务处	各学院(部)
	(十九) 大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和就业服务工作	66.继续实施国家级、自治区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加强学科竞赛的组织和指导，建设大学生实践创新展示平台，展现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	李家永	教务处	

三、深化评估整改工作，提高本科教育质量	(十九) 大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和就业服务工作	67.推进中国-东盟创新创业学院建设，建成育才校区创客中心并投入使用。	李家永	创新创业学院	
		68.制订《大学生创新创业学分认定办法》《创新创业基金管理办法》。	李家永	创新创业学院	
		69.构建1+X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	李家永	创新创业学院	
		70.不断提高就业服务和创业教育水平，确保7月31日完成初次就业率90%的目标。	赵铁	学工部(处)	各学院(部)
	(二十) 进一步彰显教师教育特色	71.强化师范生技能训练，在校内遴选1-3个师范专业进行师范生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在长三角和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建立5-10个师范专业实习基地。	李家永	教务处	各相关单位
		72.加强普通高中学科课程基地建设，配合自治区教育厅做好第二期20个学科基地的申报、遴选和实施等工作。	李家永	教育学部	

三、深化评估整改工作，提高本科教育质量	(二十) 进一步彰显教师教育特色	73.推进广西高中课改资源库的建设，完成对第二批学科资源的审核验收,开展第三批学科资源的建设工作。	李家永	教育学部	
		74.组织协调广西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学科教学督导组对全区高中进行课程改革及学科教学的指导。	李家永	教育学部	
		75.承担广西高校教师队伍建设重点工程，打造高校教师培养培训精品项目,建设完善广西高校教师队伍管理系统及平台。	李家永	高师中心	
		76.加强基础教育的管理，拓展基础教育的办学空间和类型，制订《附属学校管理办法（试行）》和《基础教育合作办学实施办法（试行）》。	孙杰远	基教办	

四、加强学科专业建设，打造“一流学科”	(二十一) 全力推进学位授权点申报工作	77.积极建设一批一流学科。	孙杰远	研究生学院 科技处 社科处	各相关单位
		78.做好新一轮博士点和硕士点申报工作，力争有实力的学科成功申报博士点，不断优化学科平台和结构。	孙杰远	研究生学院	各学院（部）
	(二十二) 统筹推进学科评估和学位点动态调整工作	79.认真做好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和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收尾工作。开展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	孙杰远	研究生学院	各相关单位
	(二十三) 大力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	80.落实“研究生教育质量年”任务。	孙杰远	研究生学院	
		81.制定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系列规章制度。	孙杰远	研究生学院	
		82.继续推进研究生公共学位课程改革，强化研究生学位论文过程管理。	孙杰远	研究生学院	
		83.成立研究生教学督导组，继续开展校级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的申报和检查工作，加强硕士生导师队伍建设。	孙杰远	研究生学院	

五、强化科技创新，提升服务国家和地方发展能力	(二十四) 着力打造高校新型智库	84.推进珠江-西江经济带发展研究院、海上丝绸之路文化研究院、越南研究院新型智库研究机构建设。	苏桂发	社科处	
		85.做好广西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推进工作。	苏桂发	社科处	
	(二十五) 深化科研评价综合改革	86.继续努力探索和推进科研评价综合改革，完善以创新与质量为导向的科研评价机制，树立质量第一的评价导向，实施科学合理的分类评价。	苏桂发	科技处 社科处	
		87.召开学校第六次科研工作大会，修订完善“集体科研考核”和“科研实绩奖励办法”等科研管理评价考核制度。	苏桂发	科技处 社科处	
	(二十六) 推动产学研合作和成果转化	88.制订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的具体实施办法，修订《关于进一步促进科学研究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意见》，完善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的机制体制。	苏桂发	社科处 科技处	
		89.做好第一届广西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评奖工作，举办青年教师科研成果论文报告会。	苏桂发	社科处 科技处	

五、强化科技创新，提升服务国家和地方发展能力	(二十七) 加强各类研究平台的建设管理	90.加强并规范各级各类科研平台的建设和运行管理。	苏桂发	科技处 社科处	
		91.加快“药用资源化学与药物分子工程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的建设步伐。	苏桂发	科技处	国重室
		92.做好广西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协同创新中心管理、中期检查工作。	苏桂发	科技处 社科处	
		93.做好文科综合实验教学中心建设的论证工作。	苏桂发	科技处 社科处	
	(二十八) 谋划重大项目和成果的突破	94.做好各级各类纵向科研项目的组织申报工作。	苏桂发	科技处 社科处	
		95.加强谋划和培育，重点抓好各类重大项目和重大成果的突破，保持广西高校领先地位。	苏桂发	科技处 社科处	
		96.加强与外界联系，力争获得更多横向科研项目。	苏桂发	科技处 社科处	

六、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提升办学国际化水平	(二十九) 大力推动办学国际化进程	97.召开学校办学国际化大会，全面推动学校办学国际化理念和体制机制的形成。	苏桂发	国交处	
		98.实施激励措施，大幅提升在校学生海外学习研修比例。	苏桂发	国交处	教务处
		99.出台海外高水平专家短期讲学的聘请与管理办法，加大对国外高水平外籍专家的聘请力度。	苏桂发	国交处	人事处
		100.加强学校英文网站建设。	苏桂发	国交处	宣传部
	(三十) 大力加强留学生招生和教育管理	101.设立校级留学生奖学金，落实留学生招生激励办法。	苏桂发	国交处 国教院	财务处
		102.重点培育1个全英文授课专业，切实提高留学生学历生数量。	苏桂发	国教院	
		103.启动来华留学质量认证工作，全面规范留学生管理，打造来华留学国际认可品牌。	苏桂发	国教院	
	(三十一) 巩固拓展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华文教育工作	104.积极申报、开发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苏桂发	国教院	相关学院(部)
		105.加强对港澳台地区教育文化交流合作，以对台学生学分认定资质工作为重点，推动与台湾地区学生的双向流动。	苏桂发	国教院	
		106.成立孔子学院办公室，加强对海外孔子学院的管理。	苏桂发	国交处	

七、统筹全校资源，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	(三十二) 加强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107.提升无线校园网建设与管理水平，实现有线与无线网络的一体化安全管理，实现雁山校区一二三期学生公寓和室外部分区域的无线网络覆盖。	苏桂发	网信中心	
		108.完成校园一卡通一期建设，启动校园一卡通二期建设。	苏桂发	网信中心	
		109.按国家规定和要求，以二级以上等级保护标准，争取完成学校网络等级保护的主要工作。	苏桂发	网信中心	
	(三十三) 加快推进应用系统建设	110.升级学校 OA 系统，完善相关功能。推出 OA 系统 APP。	苏桂发	网信中心	校办
		111.举办学校 OA 系统操作培训班。	苏桂发	网信中心	校办
		112.加快建设下一代互联网络。	苏桂发	网信中心	
	(三十四) 推进数字资源建设	113.实施“互联网+”教改行动，打造“互联网+”教学资源开发及教学管理平台。	李家永	教务处	网信中心
		114.依托学堂在线和智慧树等资源平台，推动课程教学资源网络化，探索线上线下开放型多主体协同教学模式。	李家永	教务处	网信中心
		115.完成“开放课堂实时视频互动平台”一期项目建设。	李家永	教务处	网信中心
		116.优化调整图书馆数字资源馆藏结构，通过文献传递手段满足师生文献需求。	张师超	图书馆	网信中心

七、统筹全校资源，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	(三十四) 推进数字资源建设	117.新增“大成故纸堆”数据库和 SCIE 检索型数据库。	张师超	图书馆	网信中心
		118.继续做好运用微博、移动图书馆、微信图书馆等新媒体方式拓展图书馆智能服务,努力打造智慧型图书馆。	张师超	图书馆	网信中心
八、深化人事制度改革,推进一流师资队伍建设的	(三十五) 落实岗位设置和分类管理工作	119.做好各单位、各岗位职责的修订工作。	梁 宏	人事处	各学院(部)
		120.建立健全岗位聘用和管理制度,实施新一轮岗位设置和教师分类管理方案。	梁 宏	人事处	
		121.在非实名制用人制度实施的基础上,继续推进校内核编工作,进一步理顺校内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	梁 宏	人事处	
		122.加强外聘教师管理,出台外聘教师管理办法。	梁 宏	人事处	相关学院(部)
	(三十六) 实施人才建设“四大工程”	123.重视新教师岗前培训和入职培训工作,提高岗前培训、入职培训的实效。	梁 宏	人事处	
		124.鼓励青年教师充分利用海内外的优质培训资源,到高水平大学或科研院所进修深造和攻读博士学位,增加海外研修经历。	梁 宏	人事处	国交处

八、深化人事制度改革，推进一流师资队伍	(三十六) 实施人才建设“四大工程”	125.实施高端人才“领雁工程”，拔尖人才“独秀工程”，创新团队建设“叠彩工程”和青年教师“育才工程”。	梁 宏	人事处	
		126.加强各项人才推荐、称号评选的组织、管理与考核工作,努力扩大学校优秀教师在社会上的知名度。	梁 宏	人事处	
	(三十七) 加大高端人才引进工作	127. 继续推进院校两级人才工作责任制，将管理重心下移，充分发挥学院（部）在引进人才方面的主动性与积极性。	梁 宏	人事处	各学院（部）
		128.坚持专兼结合的原则，在全职引进的基础上，柔性引进高端拔尖人才。	梁 宏	人事处	
九、关心师生切身利益，着力推进安全和谐校园建设	(三十八) 加快推进“安居工程”	129.加快推进雁山校区教职工商品房住宅建设，力争完成分批分期交房目标。	覃卫国	后基处 校工会	
		130.加快推进育才校区东院一期项目结算及房产办证工作。	覃卫国	后基处	
		131.完成东院二期集资房主体施工，推进道路施工绿化等后续工作。	覃卫国	后基处	
		132.完成东院三期主体结构验收工作。	覃卫国	后基处	

九、关心师生切身利益，着力推进安全和谐校园建设	(三十八) 加快推进“安居工程”	133.继续完善育才校区北院教职工住宅区“危旧房改住房”方案。	覃卫国	后基处	
		134.制订《教职工住宅区物业有偿服务管理实施方案》，推进物业规范化管理。	覃卫国	后基处	校工会
		135.推进雁山校区附属幼儿园项目建设。	孙杰远	后基处 基教办	
	(三十九) 扎实推进帮扶关爱工作	136. 开展奖、助、勤、贷工作，继续完善优秀学生激励机制和贫困学子帮扶体系的建设。继续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赵铁	学工部(处)	
		137.落实离退休人员“两个待遇”和“六个老有”政策。	覃卫国	离退处	人事处
		138.打造文化养老品牌。	覃卫国	离退处	
		139.继续开展困难教工资助、独居老人扶助等活动。	赵铁 覃卫国	校工会 离退处	人事处 组织部
九、关心师生切身利益，着力推进安全和谐校园建设	(四十) 不断加强校园基础设施建设	140.完成雁山校区图书馆、球类馆建设并启用。加快雁山校区游泳馆、第二田径场、校前区景观及其附属配套工程和育才校区“外国留学生公寓”建设。	覃卫国	后基处	
		141.新建雁山校区五期学生公寓和理科教学楼组团1、四期学生公寓西边河堤整治、雁山校区西大门及围墙建设等工程。	覃卫国	后基处	

九、关心师生切身利益，着力推进安全和谐校园建设	(四十) 不断加强校园基础设施建设	142.完成雁山校区东面围墙、幼儿园建设用地上土方回填。	覃卫国	后基处		
		143.推进雁山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调整的报审工作和育才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的设计。	覃卫国	后基处		
		144.完善雁山校区医务室硬件及软件设备，完成雁山校区新医务室搬迁工作，进一步改善师生员工就医环境。	覃卫国	校医院	后基处	
		145.完成育才校区剩余学生宿舍的空调安装，实现三校区学生宿舍空调全覆盖，改善学生住宿环境。	白晓军	后勤集团	后基处	
	(四十一) 加强资金管理和审计监督	(四十一) 加强资金管理和审计监督	146.加强经费规范管理，扎实推进经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丁 静	财务处	
			147.强化工程全过程控制，提高工程资金管理水平。	旷永青	审计处	
		(四十一) 加强资金管理和审计监督	148.修订《科研经费审签办法》《建设工程、修缮工程项目审计暂行办法》，制订《审计项目实施操作规程》，规范审计行为，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和水平。推动对附属单位审计工作常态化。	旷永青	审计处	
	(四十二) 推动公共用房和资产管理改革	149.落实公共用房管理办法，提高公共用房使用效率，初步建立公共用房管理系统。	赵 铁	资产处		

九、关心师生切身利益，着力推进安全和谐校园建设	(四十二) 推动公共用房和资产管理改革	150.制订《经营性资产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加快推进学校经营性资产统一管理步伐，提高学校资产收益。	赵 铁	资产处	
		151.做好2015-2016年度固定资产年审与考核工作。	赵 铁	资产处	
	(四十三) 加强安全文明校园建设工作	152.开展学校隐患排查与整治工作，着力推广智能快件箱(群)的规划建设，完善末端投递服务。	覃卫国	保卫处	
		153.继续开展警校共建工作，集中整治校园及周边的治安秩序、文化环境、交通秩序和食品卫生安全。	覃卫国	保卫处	
		154.继续提高三防水平，加强安保队伍培训，配置安保器械，推进视频监控系统、门禁系统等建设。	覃卫国	保卫处	
		155.深入开展安全和军事教育，进一步规范军事课，建设军事理论课网上学习与考试平台。	赵 铁	武装部	
	(四十四) 做好学校85周年校庆系列活动	156.出台85周年校庆筹备工作方案，围绕开展校史文化传承活动、学术论坛、捐赠体系、校友工作创新机制、校友之家“五个一”为主题的系列活动。	丁 静	校友总会 秘书处	
	九、关心师生切身利益，着力推进安全和谐校园建设	(四十五) 统筹推进学校其他工作	157.加大精准扶贫力度，加强对“第一书记”和农村工作指导员的管理和工作支持。	覃卫国 丁 静	组织部 校办 基金会

九、关心师生切身利益，着力推进安全和谐校园建设	(四十五) 统筹推进学校其他工作	158.结合教学、科研、就业等做好教育发展基金会和校友工作。	丁 静	基金会 校友总会 秘书处	
		159.加强成人教育、国防教育、关工委、图书、档案、学报、后勤服务、劳动用工和节能减排等工作。	旷永青 赵 铁 白晓军 张师超 覃卫国	成教院 武装部 关工委 图书馆 档案馆 学报编辑部 后勤集团 校工会 后基处	
		160.继续支持出版社集团、期刊传媒集团、漓江学院、乐年学院和附属学校的建设发展。	赵 铁 覃卫国 丁 静 孙杰远	资产处 离退处 基教办	
		161.配合桂林市王府片区历史文化旅游休闲街区改造统一规划,实施王城校区周边教职工住宅区的立面改造和周边特色街区的改造。	王 枏 赵 铁 白晓军 覃卫国	后基处	

广西师范大学党委办公室

2017年3月20日印发
